

立法院主管預算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彙總表
115年度截至第1季止

單位：元

項次	補(捐)助機關	受補(捐)助對象所歸屬之直轄市或縣(市)	受補(捐)助對象	補(捐)助事項或用途	核准日期	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	備註
1	立法院	台北市	1. 中國國民黨 2. 民主進步黨 3. 台灣民眾黨 (共3個黨團)	國會各黨(政)團運作經費	115年1月2日	113萬元	
					115年2月4日	113萬元	
					115年3月3日	113萬元	
					合計	339萬元	

- 註：1.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預算執行應注意事項第7點規定辦理。
2. 「核准日期」及「補(捐)助金額(含累積金額)」係指補(捐)助案件之核定日期及核定金額。
3. 若主管機關彙總本機關及所屬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補(捐)助經費執行情形，則本表以00主管表達；反之，則以00機關列示。
4. 本表請以可搜尋之檔案格式(如excel、pdf或開放文件格式)按季公開至機關官方網站。